

东山县城乡污水收集系统工程（二期）及配套工程（杏陈镇）项目-A

标段（大产村、礁头村、埔头村、双东村）污水工程施工监理

中标候选人（暨中标结果公示）

- 1、工程名称：东山县城乡污水收集系统工程（二期）及配套工程（杏陈镇）项目-A 标段（大产村、礁头村、埔头村、双东村）污水工程施工监理
- 2、招标人：福建省水务发展集团东山水务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96-5886353
- 3、招标代理单位：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96-2520415
- 4、工程建设地点：东山县
- 5、评标办法：简易评标法
- 6、开标时间：2022年8月2日北京时间09:30时
- 7、中标候选人：厦门高诚信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8、投标报价：人民币肆拾叁万零柒佰元整（¥430700元）
- 9、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陈顺兴 注册证书编号：35009340
专业及职称：市政公用工程、工程师 职称编号：闽特Z609-113500
- 10、施工监理服务期限：总工期为90个日历天
- 11、质量要求：本工程质量等级应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相关规范的合格标准。
- 12、被确定为否决投标的投标人名称及原因：无
- 13、评标委员会名单：廖晓东、曾旺枫、陈得兴
- 14、公示时间：2022年8月3日至2022年8月12日
- 15、异议的渠道和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13号）第五十四条规定，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满，招标人不再接收异议申诉。评标结果异议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 16、监督单位：东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596-5883512、东山县发展和改革局 0596-5888446

招标人：福建省水务发展集团东山水务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8月3日

